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召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开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召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点 00 分采用网络方式召开华讯天谷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基本情况

1、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申请人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开来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子公司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破产清算申请。

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川 0117 破申 10 号），法院裁定受理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开来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对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

3、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被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决定书》（（2024）川 0117 破 10 号），指定四川玉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的管理人。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根据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开的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人民法院《公告》（（2024）川

0117 破 10 号），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债权人应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向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并定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 14:30 时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5、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公司收到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发来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议资料》及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统计，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6、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根据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开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定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上午 9 点 30 分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方式召开华讯天谷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7、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公司收到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发来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债权人会议资料》及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统计，具体内容详见前述公告。

二、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上公开的《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召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主要内容

经郫都区人民法院同意，定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点 00 分采用网络方式召开华讯天谷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点 00 分

2、网络会议平台

网络会议平台为腾讯会议平台，网络会议链接由管理人会前发出。

3、会议主要内容

第二次表决成都华讯天谷科技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

4、参会人员须提交下列证件

- (1)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提交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 (2) 债权人是机构（单位）的，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3) 委托他人出席的，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特此公告。

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2 日